

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小 113 學年度辦理新生始業式

(結合祖父母節) 暨

新生家長座談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110年7月1日桃家教字第1100001498號函辦理。
- (二) 本校 113 學年度校務行事工作計畫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- (一) 弘揚家庭倫理，促進世代間關係融合，彰顯祖父母對家庭社會之貢獻。
- (二) 幫助入學新生了解環境、認識師長、友愛同學，奠定良好的學習基礎。
- (三) 協助新生家長認識學校，進而幫助子女適應小學生活。
- (四) 宣導學校辦學理念及重要配合事項，結合家長力量，共同協助孩子健康快樂成長。

三、實施時間：113 年 8 月 30 日 (星期五)

四、工作分配：如附件一

五、活動程序：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地 點
8:00-9:00	◎師生相見歡 各班新生在祖父母或爸媽陪同，進入各班報到、閱讀填寫資料並與導師親師生互動。 ◎大手牽小手，代代(帶帶)攜手學習趣(去) (入學儀式) 校長帶領四處室主任，前往一年級各班，頒發「新生入學禮」(每班兩位新生代表) (1)教育部圖書禮 (2)學校新生入學禮(龍山L夾) 期許新生學業進步、成為一個有好品格與喜歡閱讀、享受閱讀樂趣的小學生。 ◎新生與老師、家長合影留念	各班教室

	家長	新生	
09:10-09:40	◎新生家長座談會 1. 校務簡介 2. 各處室業務報告 3. 綜合座談	1. 導師時間：認識師長、 學校名稱、班名 2. 了解上、下學時間 3. 學校環境介紹	家長移至 龍山藝廊 新生留在 各班教室
09:40-12:00	◎新生家長親職教育講座 「大手牽小手、從心齊步走」 講師：張閔淳 諮商心理師	4. 班級規則說明 5. 校園活動安全提醒 6. 新生放學路隊演練	
12:00-12:30	新生午餐(包含用餐指導)		各班教室
12:30	新生統一放學		校門

六、經費概算表(如附件二)

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室
主 任 李琦瑋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處
主 任 翁國元

校長：

龍山國民小學
校 長 游春美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
主 任 林素玲

學務主任：

學務處
主 任 曾天韻

總務主任：

總務處
主 任 翁林煊